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14日至2026年01月13日止。

第 86064679 **号**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23日

商　　标

赣源翠

申 请 人 吉安市井林冈泉饮用水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 江西省吉安市万安县万安水电厂内

代理机构 智谷云商标代理（河南）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矿泉水（饮料）；无酒精果汁；汽水；果汁；生啤酒；啤酒；瓶装水（饮料）；植物饮料；制作饮料用无酒精原汁；瓶装饮用纯净水